



关于印发《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2021-2035 年)》的通知

阜海政发〔2022〕5号

韩家店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驻区单位：

为助力“全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示范市、能源综合创新示范市”创建工作，为加快海州高质量转型、全方位振兴厚植全民科学素质基础，经区政府研究决定，现将《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海州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2021-2035 年）



为贯彻落实《辽宁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阜新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结合《海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要求，特别是关于加强科普工作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以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为目标、弘扬科学精神为主线、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为重点，着力打造社会化协同、智慧化传播、规范化建设和全域化合作的科学素质建设生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切实在“创新驱动、工业发力、生态支撑、平安惠民”战略实施中融入科普元素、发挥科普作用，助力“全国资源型城市转型示范市、能源综合创新示范市”创建工作，为加快海州高质量转型、全方位振兴厚植全民科学素质基础。

（二）主要目标



2025年目标：全区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超过全省平均水平（ $\geq 15\%$ ）。科普供给侧改革成效显著，弘扬科学精神、崇尚科技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实现新提高，科学素质基础进一步夯实。

2035年远景目标：全区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geq 25\%$ ）。科普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科普参与全市社会治理的能力显著提高，科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支撑高质量转型、全方位振兴的科学素质基础基本形成。

二、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全区围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推动公民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科学生活方式，提高劳动生产、创新创造技能。在“十四五”时期重点实施五项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将弘扬科学家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主渠道作用，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积极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增强科学兴趣、创新精神，让科技工作成为青少年向往的职业，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群体。

1. 基本任务



- (1) 将弘扬科学精神贯穿于青少年教育全链条。
- (2)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
- (3) 加强学生科学教育和科普工作。
- (4) 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计划。
- (5) 构建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
- (6) 实施教师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2. 具体措施

(1) 深入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将宣传弘扬科学精神贯穿青少年教育全过程、科学精神教育融入课程教学，讲述科学家的故事，激励青少年学习科学、探索科学、发现科学，从小培养投身建设科技强国的远大志向。各学校每年以主题展览、主题班会等多种形式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 1-2 次。

(2)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丰富科学教育课程内容和学习资源，推动全区中小学开展基于情境、问题导向的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体验式科普融入教学实践，坚持寓科技教育于学科教学，推进信息技术与科学教育的深度融合，推进优质教育资源普惠共享。

(3) 以增强青少年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为重点，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计划，着力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的科学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教育水平，推进高等教育阶段科学教育与科普工作相融合。大力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大赛、明天小小科学家、环保知识进校园等青少年科技创新与体验活动，为中小学生科技爱好者搭建学习、交流和展示平台。

(4) 构建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互动共享，号召中小学校利用科技类场馆、科普教育基地开展学习实践活动，推动高校及科研机构、重点企业开放优质科学教育活动资源。鼓励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开展科学教育和健康教育活动。加强对家庭科学教育的指导，鼓励学校、媒体、科技馆、社会组织等开展家庭科学教育活动。

(5) 加强各层次师资队伍建设，全面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将科学精神纳入教师培养过程，注重科学精神、科技知识、创新能力培训，加大对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教师的培训力度和经验交流。深入开展“送培到基层”活动，大力培养培训科技辅导员。

3. 责任分工

牵头单位：区教文旅局、区科协、团区委。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局、区人社局、区科技局、区卫健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各镇街、科普基地等有关单位。

（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加强对产业工人价值引领和技能素质培养，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实施技能创新和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提高产业工人创新能力和职业技能，发挥企业家的示范引领作用，打造一支懂技术、能创新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1. 基本任务

- (1) 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
- (2) 实施技能海州创新行动。
- (3) 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 (4) 发挥企业家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示范引领作用。

2. 具体措施

(1) 深化产业工人理想信念、职业精神和职业素养教育，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组织海州工匠、最美职工、最美青工、巾帼建功、最美科技工作者等评选工作，形成榜样力量，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职业精神和勇于创新的良好氛围。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2) 围绕航天航空、高端装备等优势产业，开展职工技能创新行动，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人才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在企业开展创新方法培训和创新成果评选，鼓励职工开展技术攻关，推动形成群众性技术创新热潮。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工作室、职工创新工作室和各类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培训基地等建设。

(3) 以提升职业技能为重点，发挥重点企业主体作用，开展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订单式培训，在企业宣传平台开办科普宣传专栏，充分利用企业科技展馆、职工书屋、实验室、产品陈列室等建立科普宣传阵地。开展海州重点优势产业发展讲坛、大讲堂、推介会等活动，推动科普产业的大发展。实施进城务工人员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开展多层级、多行业、多工种的劳动技能竞赛。充分发挥企业科协、职工技协等组织机构的作用，培养职工参与科普教育活动的意愿和能力。发挥“互联网+”“科创中国”等平台作用，探索建立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双促进机制。

(4) 弘扬企业家精神，培养一大批具有较高科学素养的海州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增强他们的科学素质、科技视野、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发挥他们在推动产业技术创新、产业工人技能



提升方面的关键示范作用，使他们成为创新发展的探索者、组织者、引领者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的推动者。

3. 责任分工

牵头部门：区总工会、区人社局。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营商局、区教文旅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局、区卫健委、区住建局、区工商联、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三）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引导农民相信科学、和谐理性的思想观念，关注农村重点地区和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升，落实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乡村科技支撑行动，推广现代农业生产技术，培训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新型农民，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1. 基本任务

- (1) 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育。
- (2) 加大农业科技技术推广。
- (3) 培养科学健康文明的生产生活方式。

2. 具体措施



(1) 建立健全教育培训、政策扶持、管理规范的“三位一体”培育制度体系，重点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以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骨干农户为主要培育对象，开展经营管理型、专业生产型、技能服务型分类培育。统筹推进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农村创业创新者培养、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育等行动，培养适应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乡村建设急需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2) 以提升科技致富能力为重点，推动科普资源向农村倾斜，发挥种植、养殖科普示范基地观摩培训作用，组织农业科技专家团队开展农业知识科普活动，发挥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带头人、返乡入乡创业创新者、农业经理人、乡村治理和社会事业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大循环农业、创意农业、精准农业、智慧农业以及防灾减灾技能、绿色低碳方式等推广应用，进一步壮大创新创业群体，提升农业产业创新创业水平。

(3) 树立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帮助农民养成科学健康文明的生产生活方式。深入推进美丽宜居村建设，把美丽宜居村建设与发展现代农业结合起来，积极改善农村生产条件，立足资源禀赋特色，推



进农业结构调整，深度开发农业的多种功能，培育和发展多业态的高效农业。

3. 责任分工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韩家店镇。

责任部门：区人社局、区科技局、区教文旅局、区民政局、区卫健委、区商务局、区营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财政局、团区委、区科协等单位。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加强老年人科普服务，提高老年人适应社会发展能力，实现老有所学、老有所为，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 基本任务

（1）实施智慧助老行动。

（2）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

（3）实施银龄科普行动。

2. 具体措施

（1）开展智慧助老专项行动，加强家庭、社区、社会协同，普及智能手机使用知识和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电信诈骗，提升老年人适应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社会发展的能力。



(2) 实施老年人健康科普行动，利用媒体宣传、科普讲座等形式，普及合理膳食、科学用药、身心健康、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搭建老年科普服务平台，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发面向老年人的科普课程，建设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伍。推动科技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等利用资源优势，为老年人提供科普服务。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面向老年人开展科普宣传教育。

(3) 实施阜新银龄科普行动，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依托关工委、老科协等组织，发挥老干部、老专家在咨询、智库等方面的作用，发展壮大老年科技志愿者队伍，成立老干部、老专家科普报告团，在社区、农村、学校等开展送科普活动。

3. 责任分工

牵头部门：区卫健局、市公安局海州分局。

责任部门：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民政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妇联、区科协、区党群服务中心、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五) 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在领导干部和公务员考核管理中落实科学素质要求，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和履职水平。



1. 基本任务

- (1) 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 (2)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
- (3) 在公务员录用中落实科学素质要求。

2. 具体措施

(1)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学素质和科普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化对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发展等战略的认识，树立科学执政理念，切实找准将新发展理念转化为实践的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决策能力和履职水平。

(2)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认真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和新时代基层干部主题培训行动计划，推动党校将科技内容纳入教学安排，分级分类加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培训。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新时代大讲堂”等平台和载体开展线上线下教育，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增强把握科学发展规律的能力。



(3) 不断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在公务员录用考试和任职考察中，强化科学素质有关要求并有效落实。

3. 责任分工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机关工委。

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人社局、区教文旅局、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委、区住建局、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营商局、区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海州分局、区统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委党校等单位。

三、科学素质建设重点工程

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大力挖掘科普阜新的深度，提高供给效能，着力夯实基础、发展特色、着眼未来、建设多层次高质量、多样态高效能的科普生态环境。在“十四五”时期重点实施五项工程。

(一) 产业科普助力工程

发挥重点优势产业科技设施的科普功能，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推进科普产品产业化，不断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



1. 基本任务

- (1) 实施产业科普专项行动。
- (2) 推进科普产品产业化工程。
- (3) 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

2. 具体措施

(1) 推动产业科普化，探索“产业+科普”新模式。针对海州产业特点，围绕海州老字号、原字号、新字号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航空航天、新能源、绿色食品、高端装备等优势产业发展，数字经济、无人机、清洁能源、大健康等新兴产业突破，专精特新等企业高质量壮大，瞪羚、雏鹰、独角兽等企业的培育，协调推进项目单位及时将重大科技项目、科技成果科普化，鼓励承担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的单位和个人结合科研开展科普工作。

(2) 推进科普产品产业化，充分发挥无人智能产业基地、阜新市科技馆全国优秀天文科普辅导员和天文望远镜制作团队资源优势，促进自制天文望远镜科普产品产业化，为全市乃至全国无人机、天文爱好者提供物美价廉的天文望远镜产品，为阜新科普产品产业化发展开辟一条新路。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3) 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推动海云思、延庆产业园、重点实验室，院士专家工作站、农业示范基地，阜新高专、职业技术学校实训基地，等科技型企业研发中心科普资源面向社会开放。推动科普指标成为科技奖项评定的依据、科普实绩列入科技人员职称评聘的条件、科普任务纳入科技创新基地考核的内容。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针对新冠疫情防控社会热点、项目建设科技难点等问题及时准确发声，成为自觉践行科学精神的表率。认真做好海州优秀专家、海州最美科技工作者、优秀科技带头人等推荐评选表彰工作，激发全区广大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活力。

3. 责任分工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科协、区科技局。

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人社局、区机关工委、区教文旅局、区卫健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营商局、区委党校、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二) 公众科学传播工程

大力提升海州优质科普资源开发能力和科普传播能力，



繁荣具有海州特点的科普创作，推进海州智慧科普建设。

1. 基本任务

- (1) 繁荣科普创作。
- (2) 提升全媒体科学传播能力。
- (3) 实施智慧科普建设工程。

2. 具体措施

- (1) 支持专业组织、专业人员、专业队伍面向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重大需求、生命健康等题材，制作科幻影视、动漫、短视频、游戏、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的科普作品，培养数字科普创作人才。
- (2) 在“海州宣传”官微增设科普专栏，积极与省市主流新闻媒体沟通联系，加强宣传报道。
- (3) 推进科普工作向智能化、智慧化发展，促进科普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深度融合，加强我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网站、科普微信公众号、科普e站等科普平台建设，实施“红色百年路·科普万里行”大篷车下基层宣传活动，推动“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3. 责任分工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文旅局、区科协。

责任部门：区委组织部、区委统战部、区商务局、区人社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区卫健委、区营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区委党校、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党群服务中心、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三）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科普基地、科技馆系统功能，优化海州科普设施的配置和服务。

1. 基本任务

- （1）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
- （2）完善现代科技馆体系。
- （3）构建多元科普基地体系。

2. 具体措施

（1）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完善政府主导、多渠道投入的合作共享机制，引导社会资金投入科普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各行业、各部门建立科普教育基地，拓展完善科普服务功能。



(2) 实施区科普教育基地提升工程，完善科普教育基地、文化馆等管理体制，推进航天科技馆、流动科技馆、中小学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等建设，构建服务科学文化素质提升的现代科技场馆体系，推进融合共享、免费开放，争取年开馆 300 天以上，参观人数达到 2 万人次。不断提升科技馆服务功能，提高科技馆体系运营和服务水平，融入省内馆际间资源互通共享平台，成为科学家精神培育基地、前沿科技体验基地、公共安全健康教育基地和科学教育资源汇集平台。

(3) 推动海州航天航空科技馆，相应的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等专业科技展示场馆、创新基地对外开放，年开馆 300 天以上，参观人数达到 2 万人次，扩大科普影响力。推进三一八公园、社区广场、阜新高铁站（火车站）、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强化科普服务功能。

3. 责任分工

牵头部门：区科协、区科技局。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教文旅局、区商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卫健局、区财政局、



区营商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委党校、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健全科普服务体系，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加强专兼职科普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应急科普宣教协调机制，提升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和水平。

1. 基本任务

- (1) 建立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
- (2) 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 (3) 加强专兼职科普队伍建设。
- (4) 加强应急科普体系建设。

2. 具体措施

(1) 以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乡镇党群服务中心等为阵地，完善志愿服务管理制度，动员区内学校、医院、科研院所、企业、农技中心、社会组织等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建立完善跨区域科普合作共享机制，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2) 深入实施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开展科普示范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创建活动，完善基层科普设施，探索建立基层科普展览展示资源共享机制。深入开展科普日、科技活动周、食品安全宣传周、世界环境日等群众性科普活动，增进公众对科技发展的了解和支持。

(3) 加强专兼职科普队伍建设，大力培植各级科协组织、科普场馆、科普基地的专兼职科普人才队伍，鼓励各类学校、科研机构、农技部门、企业等设立科普岗位，安排专兼职科普人员。

(4) 强化政府应急科普协调联动机制，完善平战结合的应急科普体系，以区、部门、镇街应急部门为核心，壮大应急科普队伍，完善应急科普宣教平台，创建应急科普学校，储备优质应急科普资源，增加应急处置技能培训和演练频次，提高群众防灾抗灾减灾能力，应急科普队伍每季度开展安全演练1次。

3. 责任分工

牵头部门：区应急管理局、区科技局、区科协。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工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卫健局、区文旅局、区机关工委、区营商局、区民政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局、区住建局、市公安局海州分局、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工商联、区党群服务中心、区政务服务大厅、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五）科学素质对外交流合作工程

紧紧围绕招才引智、招商引资和营商环境建设，以院士专家团队、海智专家团队等为重点，开展省内外、国内外科技人文交流活动，丰富内容，服务阜新对外开放合作。

1. 基本任务

促进科普和科学素质工作对外交流合作，丰富合作内容。

2. 具体措施

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紧密结合辽宁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辽西融入京津冀协同战略先导区建设，国家辽西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的建设，阜新“两个示范市”建设等，拓展科学素质建设跨域交流渠道，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科技人文交流、友好城市科技交流，深入开展科技教育、绿色发展、公共卫生、食品安全等双边多边传播普及项目合作，促进科普产品交流交易，引导科普资源聚集、服务阜新。



3. 责任分工

牵头部门：区委组织部、区科技局、区科协。

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发改局、区卫健局、区教育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营商局、区工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委党校、各镇街等有关单位。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为科学素质工作落实提供组织保障

1. 提高政治站位，完善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履行组织、规划、监督等领导职责，制定实施《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做好考核督导。

2. 各成员单位责成班子成员分管、对应业务部门及具体工作人员主抓科学素质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做到责任落实到人头，强化分工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区统计局做好全民科学素质相关数据统计工作，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依据。

3. 区科协发挥办公室协调综合作用，做好沟通联络工作，会同各成员单位共同推进科学素质工作的落实。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4. 各镇街责成有关领导负责本地全民科学素质工作，把科学素质工作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纳入近期计划和远景规划，实施目标管理。

（二）完善制度，为科学素质工作落实提供机制保障

5. 建立公民科学素质工作制度和长效机制，全方位创新科普理念和服务模式，为广泛开展主题性、群众性、社会性、经常性科普活动提供制度机制支持，为不同层次群体提供精准、多元、普惠的高质量科普服务。

6. 完善政策措施，将科普人才列入全区人才队伍建设整体规划，结合和实际统筹考虑，落实相关奖励和资助政策。

7. 依据《辽宁省科学技术普及办法》《阜新市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条例》及有关规定，探索制订《海州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条例》。

（三）加大投入，为科学素质工作落实提供条件保障

8. 加大经费投入，巩固财政投入为主、社会投入为辅的多渠道科普经费投入机制，在政府投入的基础上，还要通过众筹众包、项目共建、捐款捐赠、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科普，提高科普经费使用效率。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9. 加强科协组织建设，有效解决各级科协作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组织协调部门基础薄弱、缺人员、缺经费、缺场地等问题，不断扩大科协组织协调能力和工作覆盖面，使科协组织协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10. 推进产业园区、科技型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服务中心等科技工作者集中的单位建立科协组织，配备专兼职科学素质（科普）工作人员，加强业务能力建设。

海州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齐 峰 区委常委、副区长

副组长：曹 刚 区委办公室主任

唐丽娟 区委组织部分管日常工作副部长

鲁 特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崔 舰 区科协主席

成 员：张玲玲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李晴晴 区委统战部分管日常工作副部长

刘 蕊 区直机关工委四级主任科员

赵学良 区发改局副局长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巩士志 区教文旅局副局长
王 肖 区工信局副局长
张艳京 区民政局副局长
宿 静 区司法局副局长
崔宏彬 区财政局副局长
赵 东 区人社局副局长
邵成学 区住建局副局长
刘大千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英楠 区商务局副局长
白 洁 区卫健局副局长
李建华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郭 鹏 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吴有权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赵媛媛 区统计局副局长
王 冰 区营商局副局长
区科技局副局长
魏丽君 区总工会副主席
卜 阳 团区委副书记
付 烨 区妇联副主席



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王秀娟 区工商联副主席

姚 飞 区红十字会副会长

杜重锦 区残联一级主任科员

张 翳 区计生协会二级主任科员

孙 明 区委党校分管日常工作副校长

叶佳奇 区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 京 韩家店镇党委副书记

张晓辉 和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王 静 西山街道党工委书记

党 建 河北街道党工委书记

秦 斯 站前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赖永奇 五龙街道武装部部长

刘丽红 平西街道党工委书记

市级科普教育基地相关单位

下设办公室在区科协，办公室主任由王凯副主席兼任。